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5-061

##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红富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2,197,4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6.47%）；
- 本次解除冻结数量为15,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5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67%。

###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5日披露了马红富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情况。内容详见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025年12月3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获悉，持股5%以上股东马红富先生所持有的部分股份由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解冻，具体情况如下：

#### 1. 本次股份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冻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冻日期	申请人

马红富	否	15,000,000	46.59%	7.67%	2025年7月2日	2025年12月2日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	---	------------	--------	-------	-----------	------------	------------

2. 截至公告披露日, 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马红富	32,197,400	16.47%	17,197,400	53.41%	8.79%

##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马红富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相关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庄园牧场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